德发改审〔2023〕296号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德化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报来的《关于申请审批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函》（德自然资函〔2023〕210号）及附件收悉。经审查，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二、建设地点：德化县浔中镇、龙门滩镇、水口镇、国宝乡、大铭乡、上涌镇、汤头乡。

三、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拟对13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搬迁，涉及7个乡镇，因地制宜采取集中安置、货币化安置、分散安置和其它安置相结合的方式实施搬迁避让。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匡算总投资195万元。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补助及自筹。

五、项目编码：2311-350526-04-01-786119。

六、建设期限：2024年6月至2024年12月。

七、建设性质：新建。

八、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规划、环保、节能、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等工作。

请据此复函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工作，按基建程序报批。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1月10日

|  |
| --- |
| 抄送：县政府办、林业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城管局、应急局、统计局，存档。 |